

北京化工大学昌平校区保安人员管理办法

为了维护好昌平校区教学生活安全秩序，按照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特制订保安人员管理办法，以规范保安员的管理、教育和培训，提高保安员的职业道德水平、业务素质和责任意识。

一、保安队伍服务内容

1、昌平校区保安队伍负责校区 24 小时不间断校门值守、校园巡逻、中控室值守；

2、校内大型活动安保、消防施救、灾害抢险、校内接出警、校内学生护送、突发事件处置、校内交通管理等工作；

3、配合进行冬季扫雪铲冰以及夏季防汛工作；

4、协助配合学校处理特殊天气、水管爆裂、火警、设备故障等突发事件；

5、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完成学校要求协助的其他工作。

二、保安人员要求

1、所有保安人员须符合《保安服务管理条例》的规定，不符合条件的人员不得担任保安员；

2、保安员一律按规定申领保安员证，经培训合格后持证上岗。中控室保安员还须持有消防证；

3、遵守法律、法规、政策，维护学校的治安秩序，保护学校财产和师生的生命安全；

4、忠于职守、勤奋工作、尽职尽责，严格履行保安职责；

5、服从命令、听从指挥、作风正派、文明执勤,严格依法办事,不得徇私舞弊,贪赃枉法,包庇纵容坏人,不得滥用职权。

三、保安队伍服务要求

- 1、自觉遵守各项规定,严肃工作纪律;
- 2、保安队伍须严格遵守相关保密规定;
- 3、使用的技术防范产品,符合有关的产品质量要求;
- 4、当班保安员必须穿戴统一服装与装备,仪表整洁,遇人遇事先敬礼,处理问题有礼有节;
- 5、保安员应依法履行保安服务职责,及时发现并制止发生在校园内的违法犯罪行为,对制止无效的违法犯罪行为应当立即报警,同时采取措施保护现场;
- 6、执勤过程中,要有敏锐的洞察力,警惕各种可疑情况,预防案件及事故发生,力争做到万无一失;
- 7、建立健全各类工作台账,遇事做好记录并及时报告;
- 8、不得有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其他行为。

四、保安人员管理制度

严格按照保卫处与保安公司共同修订的《保安队伍管理手册》管理保安队员。

- 1、明确校园勤务岗位设置的岗位职责,做好保安队员的分工和日常管理,切实保障工作落实到位;
- 2、强化保安员日常培训,不断加强保安员职业素养和业

务能力，打造一支能力过硬的安保队伍；

3、树立责任心和服务意识，提升安保服务质量。

五、保安队伍服务质量考评

1、考核方式：由保卫干部依据保安队伍服务质量考核表对其服务质量进行打分测评，每月一次。

2、考评结果经保安公司确认后存档，并根据考评结果对服务质量进行评价：85分以上为良好，正常付费；75-84分之间酌情扣减1-5%服务费；考核不到75分为不合格。

3、保安队伍服务质量考核表

序号	评分项	评审因素	评分标准说明	分值	备注
1	考勤	本项目到位总人数	缺 \geq 25%得0分； 缺15-25%1-9分； 缺10-15%10-15分； 缺4-9%16-20分	20	定期检查和抽查
		上岗情况， 评审因素： 出现缺(睡)岗次数	缺岗一人次扣2分， 睡岗一人次扣1分。	20	抽查考核
2	工作任务执行力	完成执行情况	很好 17-20； 良好 12-16； 一般 7-12； 不好 0-6。	20	日常考核
3	日常训练	日常训练的参与率、出勤率、训练时间	日常训练各2分	6	

4	应急情况处理能力	包括模拟演习拉练，备勤人员反应速度及处理能力	室外突发事件响应到场时间不超过3分钟，室内突发事件响应到场不超过5分钟。未达到标准发现一次扣一分。	8	通过日常突发事件处理和演练考核
5	工作技能考核	巡逻车、对讲机、治安工具等设备，安防设备，消防设施设备的正确、熟练使用能力	三类设备设施正确使用各2分；熟练程度2分	8	不定期抽查考核
6	设备维护情况	使用上述设备的维护、巡查及使用时发现问题能力	因使用操作不当造成设备损坏的一次扣2分，设备损坏丢失隐瞒不报加扣2分。	6	
7	在岗精神风貌	在岗时精神面貌，个人素质，与师生关系融洽情况	在岗期间散漫（玩手机）一次扣1分；与师生发生争吵、冲突的每次扣2分；发生骚扰学生事件一次扣6分，并开除涉事保安员。	6	日常检查考核
8	业余文化生活	文化氛围，宿舍文明、卫生情况	各2分；宿舍吸烟每次扣1分。	6	
9	加分项	政保、治安、消防突发事件时表现	突发事件灵活处理，有立功表现，每次加5分。	10	

六、奖励

- 1、每年根据保安人员日常工作表现，评选优秀保安队员并进行表彰；
- 2、对在执行勤务或应急处突和抢险救灾等工作中有突出表现的队员，根据情况报请学校进行表彰和物质奖励。